证券代码:600597　证券简称:光明乳业　公告编号:临2015-056号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提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8月1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肇嘉浜路777号上海青松城大酒店四楼劲松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36,322,45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832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张崇建先生主持,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对提案逐项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4人,独立董事刘向东先生、独立董事朱德贞女士因公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沈小燕女士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普通董事候选人朱航明先生、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提案

1、提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6,049,265	99.9629	273,186	0.0371	0	0.0000

2、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修订稿)的提案》

2.01、提案名称:发行的股票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197,599	99.5951	273,186	0.4049	0	0.0000

2.02、提案名称:发行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197,599	99.5951	273,186	0.4049	0	0.0000

2.03、提案名称: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197,599	99.5951	273,186	0.4049	0	0.0000

2.04、提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197,599	99.5951	273,186	0.4049	0	0.0000

2.05、提案名称: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197,599	99.5951	273,186	0.4049	0	0.0000

2.06、提案名称:限售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197,599	99.5951	273,186	0.4049	0	0.0000

2.07、提案名称:募集资金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197,599	99.5951	273,186	0.4049	0	0.0000

2.08、提案名称: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197,599	99.5951	273,186	0.4049	0	0.0000

2.09、提案名称: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197,599	99.5951	273,186	0.4049	0	0.0000

2.10、提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197,599	99.5951	273,186	0.4049	0	0.0000

3、提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197,599	99.5951	273,186	0.4049	0	0.0000

4、提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197,599	99.5951	273,186	0.4049	0	0.0000

5、提案名称:《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197,599	99.5951	273,186	0.4049	0	0.0000

6、提案名称:《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197,599	99.5951	273,186	0.4049	0	0.0000

7、提案名称:《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6,049,265	99.9629	273,186	0.0371	0	0.0000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事宜。包括如下内容:

1、授权董事会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具体方案,确定包括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发行时机、发行起止日期及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有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2、授权董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或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修改本次发行具体方案(但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除外),根据有关部门对具体项目的审核、相关市场条件变化、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条件变化等因素综合判断,对本次发行具体方案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及在不超过发行上限的范围内调整募集资金数额);

3、授权董事会、董事长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申报事宜;

4、授权董事会、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的人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的一切协议、申请文件及相关文件,并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的一切必要或适宜的申请、报批、登记、备案手续等;

5、授权董事会决定并聘请中介机构;

6、根据有关监管部门要求和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安排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时,可对拟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减;在募集资金项目实际使用资金数额小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时,可将节约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7、如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证券监管部门、商务主管部门和其他监管部门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或外国投资者战略投资上市公司有新的规定,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证券监管部门、商务主管部门等监管部门新的政策规定,对本次具体发行方案、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及其他相关协议或文件的相关条款作相应调整;

8、授权董事会、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的人在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9、授权董事会在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后办理章程修改、工商变更登记的具体事宜;

10、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的其他事宜;

11、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发行计划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极其不利后果时,可酌情决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计划延期实施;

12、上述第6、8、9 项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相关事项存续期内有效,其他各项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8、提案名称:《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6,037,745	99.9613	273,186	0.0371	11,520	0.0016

9、提案名称:《关于公司收购Bright Food Singapore Investment Pte. Ltd. 100%股权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197,599	99.5951	273,186	0.4049	0	0.0000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关联交易相关的事宜。包括如下内容:

1、授权董事会办理为实施本次关联交易向光明乳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增资及其相关事宜;

2、授权董事会、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的人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关联交易有关的一切协议、申请文件及相关文件,并办理与本次关联交易相关的一切必要或适宜的境内外的申请、报批、登记、备案手续等;

3、授权董事会决定并聘请中介机构;

4、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关联交易相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至相关事项存续期内有效。

10、提案名称:《关于公司收购Bright Food Singapore Investment Pte. Ltd. 100%股权项目的审计报告、备考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197,599	99.5951	273,186	0.4049	0	0.0000

11、提案名称:《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和评估结论的合理性、评估方法的适用性等问题的意见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197,599	99.5951	273,186	0.4049	0	0.0000

12、提案名称:《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光明荷斯坦牧业有限公司与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签订关于牧业资产相关合同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197,599	99.5951	273,186	0.4049	0	0.0000

13、提案名称:《关于选举董事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6,049,265	99.9629	273,186	0.0371	0	0.0000

普通董事朱航明先生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14、提案名称:《关于制定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2015-2017)股东回报规划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6,049,265	99.9629	273,186	0.0371	0	0.0000

15、提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6,049,265	99.9629	273,186	0.0371	0	0.0000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提案序号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提案	65,545,129	99.5849	273,186	0.4151	0	0.0000
2.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修订稿)的提案	-	-	-	-	-	-
2.01	发行的股票种类和面值	65,545,129	99.5849	273,186	0.4151	0	0.0000
2.02	发行方式	65,545,129	99.5849	273,186	0.4151	0	0.0000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65,545,129	99.5849	273,186	0.4151	0	0.0000
2.04	发行数量	65,545,129	99.5849	273,186	0.4151	0	0.0000
2.05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65,545,129	99.5849	273,186	0.4151	0	0.0000
2.06	限售期	65,545,129	99.5849	273,186	0.4151	0	0.0000
2.07	募集资金用途	65,545,129	99.5849	273,186	0.4151	0	0.0000
2.08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65,545,129	99.5849	273,186	0.4151	0	0.0000
2.09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65,545,129	99.5849	273,186	0.4151	0	0.0000
2.10	上市地点	65,545,129	99.5849	273,186	0.4151	0	0.0000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提案	65,545,129	99.5849	273,186	0.4151	0	0.0000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提案	65,545,129	99.5849	273,186	0.4151	0	0.0000
5	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提案	65,545,129	99.5849	273,186	0.4151	0	0.0000
6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提案	65,545,129	99.5849	273,186	0.4151	0	0.0000
7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提案	65,545,129	99.5849	273,186	0.4151	0	0.0000
8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提案	65,533,609	99.5674	273,186	0.4151	11,520	0.0175
9	关于公司收购Bright Food Singapore Investment Pte. Ltd. 100%股权的提案	65,545,129	99.5849	273,186	0.4151	0	0.0000
10	关于公司收购Bright Food Singapore Investment Pte. Ltd. 100%股权项目的审计报告、备考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的提案	65,545,129	99.5849	273,186	0.4151	0	0.0000
11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和评估结论的合理性、评估方法的适用性等问题的意见的提案	65,545,129	99.5849	273,186	0.4151	0	0.0000
12	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光明荷斯坦牧业有限公司与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签订关于牧业资产相关合同的提案	65,545,129	99.5849	273,186	0.4151	0	0.0000
13	关于选举董事的提案	65,545,129	99.5849	273,186	0.4151	0	0.0000
14	关于制定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2015-2017)股东回报规划的提案	65,545,129	99.5849	273,186	0.4151	0	0.0000

(三)关于提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一、提案二、提案三、提案四、提案五、提案六、提案七、提案八、提案九、提案十、提案十一、提案十二、提案十五已经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一至提案十四5%以下股东表决情况已单独计票。

3、与本次大会提案二、提案三、提案四、提案五、提案六、提案九、提案十、提案十一、提案十二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管建军、俞磊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0597　证券简称:光明乳业　公告编号:临2015-057号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5年8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2015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七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七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补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增补朱航明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特此公告。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15-062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员工持股计划、经销商持股计划协议转让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为支持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经销商持股计划之目的,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一致行动人之一柯建生先生实施本次协议转让。

2、柯建生先生承诺自本次协议转让实施之日起连续12个月内不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3、本次协议转让不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一致行动人发生变化,柯建生先生和江淦钧先生仍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一致行动人。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一致行动人之一柯建生先生通知公司:柯建生先生将根据此前分别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的民生证券索菲亚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民生证券索菲亚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民生证券索菲亚3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和民生证券索菲亚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资管计划")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详细内容请见2015年6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的资产管理计划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的公告》),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协议转让方式向上述资管计划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持股情况

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一致行动人之一柯建生先生持有公司11,200万股(其中高管锁定股8,400万股,无限售条件股份2,8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40%。自公告之日起前12个月内,柯建生先生没有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转让股份情况介绍

1、出让方:柯建生先生。

2、实施协议转让的目的:支持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以及经销商持股计划,促进公司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实现企业长远发展以及与经销商自身利益的充分结合,提高职工、经销商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

3、实施期间:自披露之日起一个月内。

4、实施方式:协议转让。

5、转让股份情况:预计按照下表安排向员工持股计划及经销商持股计划协议转让股份:

股东名称	实施方式	受让方名称	转让价格(元)	转让股数(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柯建生	协议转让	民生证券索菲亚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8.60	394.30	0.89
		民生证券索菲亚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8.60	688.00	1.56
		民生证券索菲亚3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8.60	84.50	0.19
		民生证券索菲亚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9.60	1177.0	2.67
			合计	2343.80	5.31

6、股东本次实施协议转让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实施协议转让前持有股份		本次实施协议转让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柯建生	合计持有股份	11,200.00	25.40	8,856.20	20.0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800.00	6.35	456.20	1.03
	高管锁定股	8,400.00	19.05	8,400.00	19.05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柯建生先生未曾在《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中作出过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2、柯建生先生曾在2014年6月16日减持公司股份数8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80%),并于2014年6月17日作出以下承诺:"自本次减持后,在未来连续12个月内不再减持本人剩余持有的公司股份"。截止公告之日,上述承诺期限已届满,本次协议转让计划没有违反上述承诺,亦不会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规定。

3、柯建生先生任职公司董事、总经理,本次协议转让计划亦遵守了其作出的持股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该部分股份;本人在担任公司职务期间,将及时向公司申报所持有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除遵守前款股份锁定承诺外,另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将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会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占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4、柯建生先生承诺:实施本次协议转让之日起连续12个月内不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5、民生证券索菲亚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民生证券索菲亚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民生证券索菲亚3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和民生证券索菲亚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从柯建生先生受让股份后,将遵守证监会公告[2015]18号文的规定,自证监会公告[2015]18号文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此外,上述资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为自股票过户至其名下之日起12个月。

6、协议转让实施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一致行动人没有发生变化。柯建生先生和江淦钧先生仍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一致行动人。公司将继续敦促柯建生先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进行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七日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索菲亚

股票代码:002572

信息披露人名称:柯建生

住　所:广州市增城新塘镇宁西工业园

通讯地址:广州市增城新塘镇宁西工业园

权益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无需获得中国政府部门的批准。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 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 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 明。

第一节　释　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上市公司、索菲亚	指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柯建生先生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柯建生

性别:男

国籍: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在索菲亚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超过5%以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为支持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以及经销商持股计划,促进公司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实现企业长远发展以及与经销商自身利益的充分结合,提高职工、经销商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之目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实施本次协议转让。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自本次实施协议转让之日起连续12个月不再减持其所持有的索菲亚的股票。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一)权益变动日期、方式和数量

柯建生先生此前分别与民生证券索菲亚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民生证券索菲亚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民生证券索菲亚3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和民生证券索菲亚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股份转让协议》的详细内容如下:

1.协议标的

柯建生先生所持有的索菲亚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协议当事人情况

(1)转让方

柯建生先生,中国国籍,1964年10月出生,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2003年7月至今先后担任本公司监事、总经理、董事,现任公司总经理。柯建生先生与江淦钧先生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一致行动人。截止本报告签署之日,柯建生先生持有公司11,200万股(其中高管锁定股8,400万股,无限售条件股份2,8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40%。

(2)受让方

a.民生证券索菲亚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b.民生证券索菲亚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c.民生证券索菲亚3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d.民生证券索菲亚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以上合称"资产管理计划"。上述资产管理计划均是由民生证券设立并担任管理人,由民生证券代表上述资产管理计划分别与柯建生先生签订《股份转让协议》。

3.协议主要条款

(1)转让价格

根据所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柯建生先生向民生证券索菲亚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民生证券索菲亚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民生证券索菲亚3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转让索菲亚股票的价格为:28.6元/股。

柯建生先生向民生证券索菲亚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转让索菲亚股票的价格为:29.6元/股。

(2)签约双方同意,将按照资产管理计划实际募集的资金及本协议约定价格确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转让的股票数量总量,但鉴于交易规则的要求,在必要时可以对股票数量尾数进行适当调整。

(3)签约双方应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15个交易日内进行及完成柯建生向上述资产管理计划所转让股票的交割。

(4)如本协议生效后,股票转让交割完成前,资产管理计划能够在二级市场以低于《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价格购买索菲亚股票,有权在二级市场购买股票;所需股票不足的部分,可按本协议约定价格继续受让柯建生先生持有的索菲亚股票。

(5)本协议生效后,转让完成前,如索菲亚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协议约定价格应进行相应调整。

(6)股份转让协议在如下条件全部满足之日生效:(1)经柯建生先生签字、民生证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且加盖公章;(2)索菲亚股东大会通过员工持股计划(本条件仅适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对应的资产管理计划);(3)柯建生先生作为索菲亚股股东之一所持索菲亚股票禁售期届满;(4)民生证券设立并管理的民生证券索菲亚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民生证券、民生证券索菲亚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民生证券索菲亚3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及索菲亚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成立。

4.具体转让股份数量、金额如下:

股东名称	实施方式	受让方名称	转让价格(元)	出让股数(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柯建生	协议转让	民生证券索菲亚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8.60	394.30	0.89
		民生证券索菲亚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8.60	688.00	1.56
		民生证券索菲亚3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8.60	84.50	0.19
		民生证券索菲亚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9.60	1177.0	2.67
			合计	2343.80	5.31

5.本次协议转让股份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为索菲亚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一致行动人,且与索菲亚之间不存在未清偿的负债、未接触的担保及其他损害索菲亚利益的情形。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对比表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实施协议转让前持有股份		本次实施协议转让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柯建生	合计持有股份	11,200.00	25.40	8,856.20	20.0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800.00	6.35	456.20	1.03
	高管锁定股	8,400.00	19.05	8,400.00	19.05

二、所持股份权益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索菲亚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情况,亦不存在违反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提交本报告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前6个月内没有其他买卖索菲亚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 的其他信息。

二、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柯建生先生身份证复印件。

2、柯建生先生签署的《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股份转让协议》。

上述文件备置于公司证券事务部。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柯建生
签署日期:2015 年8月14日

附　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广州
股票简称	索菲亚	股票代码	00257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柯建生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不适用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柯建生先生在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索菲亚 11,200万股份,约占索菲亚总股本 25.4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柯建生先生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持有索菲亚8,856.2 万股份,约占索菲亚总股本的 20.08%。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自本次实施协议转让之日起连续12个月不再减持其所持有的索菲亚的股票。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买卖索菲亚股份外,柯建生先生在本报告书前 6 个月内没有其他在二级市场买卖索菲亚股份的行为。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